

证券代码：872609 证券简称：天利热工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河南天利热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19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河南天利热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12 月 8 日以电话和微信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明科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管理层经过审慎考虑，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就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及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公司拟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以下简称“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经与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证券”）协商一致，双方拟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取得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生效。自该协议生效之日起，将由国新证券担任公司主办券商并为公司提供持续督导服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业

务指南》等相关规定，挂牌公司应当就更换主办券商事项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说明报告。据此，公司拟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关于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拟与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行签订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向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行申请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1000 万元，该授信额度现追加签订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本次贷款质押专利共有 7 个，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c>）披露的《关于向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行申请授信暨专利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为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有关监管

部门和相关中介机构的要求制作、批准、签署、公告、修改、报送本次解除持续督导事宜的相关协议、各项法律文件和申报材料，并根据相关规则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对申报文件进行相应补充或调整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1 月 6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通知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官方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天利热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河南天利热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0 日